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2-015

转债代码：113569

转债简称：科达转债

##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2年3月3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2年4月14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冬根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1,338.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03%；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13.5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1%；实现每股收益0.1278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4.82%。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人民币 0.4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

董事会关于制定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公司目前处于成长期，在行业迅速发展时期，公司需要持续对技术和营销进行投入，业务发展和开拓对现金需求较高。同时，公司重视股东回报，此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年度分配过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一般营运资金和未来利润分配的需求。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分配方案以现金分红回报股东，符合股东利益，同时兼顾了公司长期发展对现金的需求，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利润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17 号公告。

**5.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18 号公告。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供投资者查询。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天

衡审字（2022）00961 号】，审计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供投资者查询。

**6. 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管 2021 年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与发放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1 年度能严格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执行，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 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19 号公告。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天衡专字（2022）00622 号】，鉴证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8.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编制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能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有效运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涵盖了公司经营的各环节，公司各项业务活动均按照相关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严格、充分、有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效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公司《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衡专字（2022）00623 号】，审计报告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供投资者查询。

**9.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2 年度，公司及各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根据业务发展状况拟向各家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0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范围包括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额度、银行票据额度等。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每笔授信的授信期限为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授信合同之日起 1 年。

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具体实施的相关文件，并可根据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融资成本及各银行资信状况等具体选择商业银行。

该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对为子公司授信及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6.8 亿元的担保额度（含正在执行的担保），子公司为公司授信及融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5 亿元的担保额度。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担保（不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的申请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每笔担保（不含正在执行的担保）的担保期限为自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订相关担保合同之日起 1 年。在上述担保及授信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每笔授信、贷款及银行票据的担保事宜另行召开董事会，而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每笔担保，并签署具体实施担保的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 2022 年度预计对外担保属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关于担保事项的或有风险不会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全体董事和管理层都能够审慎对待并严格控制对外担保产生的风险，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0 号公告。

**11. 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联董事：陈冬根及陈卫东已回避表决，其余 4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在会前签署了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认可文件，并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1 号公告。

**1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决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公司以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发生额合计不超过 40,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行了核查，认为：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者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也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等固定收益类产品或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信托机构和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其他低风险可保本理财产品，或者在合格金融机构进行结构性存款。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的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在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2 号公告。

**13. 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因募集资金需分阶段逐步投入使用，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决议增加使用 3,000 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 18,000 万元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使用期限为自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独立董事对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3 号公告。

**14. 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所属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对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计提跌价准备、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合计计提了减值准备人民币 7,197.52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充分参考年审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并获得了年审审计机构的认可。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1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真实、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的会计信息更加可靠。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4 号公告。

**15.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提议继续聘任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并聘任其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审计费用预计不超过 105 万元。

公司独立董事在事前对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必要的调查，在会前签署了对该事项的书面认可文件，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5 号公告。

**16.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财政部会计司于2021年11月2日发布了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明确规定：“通常情况下，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的实际情况，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相关文件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变更后的公司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决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因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6 号公告。

**17.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和章程附件，《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7 公告。

**18.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子公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加强公司子公司的管理，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同意制定此管理办法。《子公司管理办法》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 **19.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建立完善的投资决策机制，规范公司的投资决策行为，保障投资决策合法化、科学化、专业化、高效化，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同意制定该议事规则。《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全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供投资者查询。

### **20.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决议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请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 2022-028 号公告。

### **三、报备文件**

1.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6 日